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4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总监辞职的情况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财务总监陈林富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鉴于陈林富先生已到法定退休年龄及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陈林富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所做的工作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林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114,8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陈林富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管理其所持股票。

二、聘任情况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杨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杨浩先生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不得聘任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

附件：杨浩先生简历

杨浩，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8月生，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本科、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MBA。2010年2月至2013年2月任职于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综合部职员；2013年3月至2017年3月，先后任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资金管理部融资部副经理、资金管控部经理；2017年4月至2022年2月任职于中化资本有限公司，担任创新战略部总经理；2022年3月至2023年6月于中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亦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杨浩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杨浩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